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绍市教办〔2026〕13号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举办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等2项竞赛的通知

各在绍高校:

为充分发挥学科和技能竞赛活动在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提升在绍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现将赛项方案予以公布。请各高校按照方案，认真做好参赛组织工作。

附件：1.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方案

2.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方案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6年3月8日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方案

为进一步培养我市高校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提高我市大学生电子设计与制作水平，促进各高校大学生相互切磋交流，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成立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和竞赛评审专家组。竞赛办公室设在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和日常事务，由丁权任办公室主任。评审专家组由各校推荐专家库成员组成。

二、竞赛安排

（一）参赛对象

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绍高校本、专科学生。

（二）组队方式

以校为单位，每队 3 人，每校限报 5 队,每队指导老师不超过 2 人。

（三）竞赛报名

本次比赛不向参赛者及高校收取任何费用。竞赛遵循自愿原则、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各校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以

校为单位于5月中旬向竞赛办公室报名，同时将报名表（纸质和PDF电子稿）和专家库成员推荐表（纸质和PDF电子稿）交竞赛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丁　权，电话：15325221828；邮箱：dq@zptc.edu.cn

三、命题方式及竞赛内容

由组委会组织专家统一命题。

竞赛内容以电子电路（含模拟和数字电路）应用设计为主要内容，可以涉及模-数混合电路、单片机、可编程器件、EDA软件工具和PC机（主要用于开发）的应用。包括“理论设计”和“实际制作与调试”两部分。

四、竞赛方式

竞赛采用“半封闭、相对集中”的组织方式进行。竞赛期间鼓励参赛队员使用各种图书资料、计算机和相关软件，鼓励利用互联网，队内学生集体商讨设计思想，确定设计方案，分工负责、团结协作，以队为基本单位独立完成竞赛任务。竞赛期间不允许任何教师或其他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指导或引导，参赛队员不得与队外任何人员讨论商量。参赛学校应将参赛学生相对集中在一个或几个实验室内进行竞赛，便于组织人员巡查。为保证竞赛工作顺利开展，竞赛所需设备、元器件等均由各参赛学校自行负责。

五、竞赛时间

作品设计：6月1日9:00至6月4日20:00。

评审：6 月 6 日 8:30 至 16:00。

六、评　审

在组委会领导下由评审专家组负责竞赛的评审工作，需按照统一评分及测试标准执行，由评审专家组制定竞赛的评分标准及测试细则。

七、奖项设置

竞赛分本科院校组和高职院校组。分别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原则上一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8%,二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15%,三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25%（计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然后按四舍五入的原则评选。如遇参赛队出现相同分数或参赛作品数少于预期，组委会可对各奖级数量酌情微调）。

附件：1. 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组委会名单

2. 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报名表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张雷霆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九届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报名表

<table>
<tr><td>学校名称</td><td colspan="2"></td><td>参赛队伍</td><td></td></tr>
<tr><td rowspan="3">学校竞赛负责人</td><td>姓　名</td><td></td><td>办公电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td><td>住宅电话</td><td></td></tr>
<tr><td>E-mail</td><td></td><td>手机</td><td></td></tr>
<tr><td rowspan="2">巡视员</td><td>姓名</td><td></td><td>手机</td><td></td></tr>
<tr><td>E-mail</td><td></td><td>办公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5">参　赛　队　情　况</td></tr>
<tr><td>队号</td><td colspan="3">队　员　姓　名</td><td>指导教师姓名</td><td>所选题目</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学校主管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方案

为进一步推动“直播+平台+跨境电商”三位一体融合发展，促进绍兴融杭数字贸易港人才孵化与集聚，提高在绍高校大学生在电子商务方面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能力,激发大学生创新意识、创意思维，培养创新创业能力及团队协作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设立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和竞赛评审专家组。竞赛评审专家由各校和绍兴市教育局推荐的评审专家组成。竞赛办公室设在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由童高鹏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和日常事务。

二、竞赛时间

2026 年 5 月

三、参赛对象

在绍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学生。

四、参赛要求

（一）参赛原则

遵循自由命题原则，作品主题可来源于国内外企业、行业。鼓励参赛团队立足绍兴融杭数字贸易港，聚焦“直播+平台+跨境

电商”三位一体融合发展，可在三农电子商务、工业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移动电子商务、旅游电子商务、校园电子商务、其他类电子商务等主题中自选题目参加竞赛。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未参加其它竞赛、未公开发表或未孵化的原创作品。若作品已参加过其它竞赛，需同时满足下列三个条件方可参加本次竞赛:（1）参赛团队主要成员不变；（2）现参赛团队对先后两个作品均拥有完全知识产权;（3）作品已在上个赛项参赛作品基础上做了明显的再创新（迭代创新），并在作品中列明原参加竞赛的名称、奖项和团队成员，标明迭代创新的主要内容，附上原参赛作品文档、参赛证明或获奖证书。

参赛作品如在内容章节、核心数据、支撑材料等方面存在与其他作品雷同或弄虚作假，或作品已经参加过其他竞赛，但未按要求作出说明，一经查实，竞赛委员会将采取取消作品参赛资格、通报批评、取消学生与指导教师今后参赛资格以及酌情减少参赛学校下一年度参赛名额等处理措施。

参赛作品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参赛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参赛选手参与创作，参赛选手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竞赛委员会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其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本次比赛不向参赛者及高校收取任何费用。竞赛遵循自愿原则、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各校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

（二）参赛组别

竞赛分“本科”和“专科”两个组别，本科学生参加本科组，专科学生参加专科组。

（三）名额分配

本科院校推荐参赛的作品总数不超过24个，专科院校推荐参赛的作品总数不超过16个。

每位参赛学生只能参与1个参赛作品。每个参赛作品的团队应包括3-5位学生，其中1位为队长。最多允许其中3位学生参加决赛阶段答辩。每件参赛作品的高校指导老师及企业指导老师各不超过2人。

同一院校中同时拥有本、专科学生的，应按参赛学生对应组别进行参赛，学校总参赛名额参照本科院校标准。

学生跨校参赛的作品，参赛名额计入组长所在学校。

（四）时间及材料要求

初赛：2026年5月中旬，各参赛院校以学校为单位完成竞赛报名和作品提交。

决赛：5月下旬演示答辩。演示答辩具体安排由竞赛办公室另行通知。

材料要求：

1.参赛学校联系人信息表（附件2）、报名表（附件3）、报名汇总表（附件4）和参赛作品U盘等材料经学校教务处盖章扫描后连同WORD版于5月中旬报送竞赛办公室。其中作品U盘上

不得出现参赛单位、学生姓名等信息。

2.作品提交完毕后，原则上不再修改，如有特殊情况需修改的，需向竞赛办公室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方可调整。未经允许擅自修改作品的，视为作品无效，并取消参赛资格。

五、评审规则

（一）初赛采用双向匿名评审方式。对各参赛院校选送的参赛作品，竞赛办公室按照回避原则将作品材料发给初评专家评分，每份作品至少由3位专家评分，取平均成绩为作品的初评成绩，初评成绩占总成绩的30%。竞赛委员会按照作品的初赛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入围决赛作品。各组别作品参加决赛时如需分组答辩则奖项也相应均分到组，如分两组则按照作品的初评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A、B、B、A、A、B、B、A……分为A、B两组。

（二）决赛以陈述、答辩等形式举行。每个决赛作品展示限时15分钟，其中选手陈述环节不超过8分钟，答辩环节约7分钟。决赛成绩由现场评审专家评分，作品最终成绩为：初赛成绩*30%+决赛成绩*70%。

（三）各参赛作品的最终获奖等级，经竞赛评审专家组评审，组委会审定后公布。

（四）若遇同分队伍先以决赛成绩排序，再以初赛成绩排序，如还是同分则由决赛评审专家组专家讨论决定同分队伍排名（讨论时，同分队伍所在院校专家回避）。

六、奖项设置

竞赛分本科组和专科组，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其中一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 8%、二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 15%、三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 25%（计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然后按四舍五入的原则评选。如遇参赛队出现相同分数或参赛作品数少于预期，组委会可对各奖级数量酌情微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琦；李莎

联系电话：0575-81505906；0575-88009096

邮箱：457094514@qq.com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站前大道 2685 号；邮 编：312000。

附件：1.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组委会名单

2.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参赛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3.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报名表

4.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报名汇总表

5.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评分标准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杜海清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参赛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名称					
参加赛项	□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联系人姓名		性别		技术职称	
所在部门			现任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工作电话	
移动电话					
教务处或分管部门意见	部门盖章:				

附件 3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报名表

<table>
<tr><td>作品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5">作者</td><td>作者 1 姓名</td><td></td><td>学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作者 2 姓名</td><td></td><td>学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作者 3 姓名</td><td></td><td>学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作者 4 姓名</td><td></td><td>学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作者 5 姓名</td><td></td><td>学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指导教师</td><td>教师 1 姓名</td><td></td><td>教师 2 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企业 1 姓名</td><td></td><td>企业 2 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院系及专业</td><td colspan="5"></td></tr>
<tr><td>电话</td><td colspan="2"></td><td>其他联系方式
（如 E-mail）</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申明:
1.参赛者须认真填写报名表，并提供打印稿与电子稿各一份，（如无报名表导致作者姓名单位联系方式无法查证，责任自负）。
2.技术开发类作品须提供系统运行说明书和技术文档，否则按无效作品处理。
3.研究报告类作品须提供研究报告、研究过程说明及相关原始材料（如调查问卷等）。
4.作品内容不得涉及色情、暴力，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由此引起后果由作者本人承担。
5.参赛作品如涉及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6.除非特别申明，参赛作品可能被竞赛组织者无偿用于本次大赛的宣传活动，或被新闻媒体报道、播出或出版印刷品及音像资料。</td></tr>
<tr><td colspan="6">作品原创承诺书:
我承诺：本作品是本人（小组）自己制作，不存在盗用或侵犯版权的情况。
_____
_____
（请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抄写一遍）

承诺人（全部作者签名）:
年　月　日

教务处盖章</td></tr>
</table>

附件 4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报名汇总表

单位名称			
单位类别	□ 本科　　□ 专科	教务处盖章	
推荐作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注：作品名称和上交电子版内作品命名必须一致

附件 5

绍兴市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5 项积分制）	评分说明	分值
1.创新分	项目具备了明确的创新点：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新服务等至少有一个明确的创新点。	25 分
2.创意分	进行了较好的创新项目的商务策划和可行性分析。商务策划主要是：业务模式、营销模式、技术模式、财务支持等。项目可行性分析主要是：经济、管理、技术、市场等可行性分析。	25 分
3.创业分	开展了一定的实践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创业的准备、注册公司或与公司合作、电商营销、经营效果等。需要提供相关项目的证明材料。	25 分
4.演讲分	团队组织合理，分工合作、配合得当；服装整洁，举止文明，表达清楚；有问必答，回答合理。	15 分
5.文案分	提交文案和演讲 PPT 的逻辑结构合理，内容介绍完整、严谨，文字、图表清晰通顺，附录充分。	10 分
得分合计		100 分

说明：初赛阶段采用以上评分标准时做两处调整：

1.取消评分项目“4 演讲分”并将 “5 文案分”的分值提升为 25 分；

2.评分项目“5 文案分”中取消对演讲 PPT 材料的评判。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8 日印发